

趣談語言與文化

著者／劉玫伶

海軍軍官學校一般學科部應用外語系講師

語言發展與歷史文化息息相關。跨文化間存在不同風俗民情，相同詞彙因文化差異產生迥異之投影與解讀；因之，語言學習絕非單純之命名與翻譯。本文旨在透過日常生活具象詞彙剖析，深入探究各語言間，其文字演進歷程與文化內蘊發展，期於教學場域，協助語言學習者熟稔字詞精確用法、掌握使用情境差異，同時洞悉語言精髓、領略文化之美，真正學好語言。

一、前言

語言與文化息息相關。部分語言學習者認為：語言學習 (language acquisition) 僅是不同語言之間，字對字、詞對詞的翻譯與命名 (nomenclature)。然而，跨語言之間 (cross-languages) 存在不同生活文化差異，同一詞彙對於母語者與外語學習者可能產生不同之投影 (imaging) 與解讀，譬如：酪梨 (avocado) 乙詞，對於台灣人而言，是夏季常見甜品之

一的消暑果汁 (juice)，然而對於遠在太平洋彼端的墨西哥人而言，酪梨醬 (guacamole) 卻是在食用玉米餅 (taco) 或捲餅 (tortilla) 時，必備的鹹佐料 (沾醬)。同樣的物體 (object) 在跨文化 (trans-cultures) 之間，可能存在多元，甚或迥異之解構。正因為語言存在於不同文化背景，因之語言學習絕非單純逐字翻譯 (transliteration)，在語言學習之歷程，更應悉心體察其外蘊及內涵 (connotation)，進而品味不同文

化之美 (the beauty and diversity of languages and cultures)。

二、門裡門外大不同

「門」形象具體，中譯英泰半直譯為 door，例如：front door (正門、大門)、側門 (side door)。台東地檢署標示牌曾因翻譯謬誤而登上新聞版面，其標語中文內容「請由兩側進出」，竟翻譯為 “Please by both sides turnover.”，是典型的直譯紕繆。此處的「兩側」，想當然耳指的是兩側的「側門」，宜修正為 “Please enter through the side doors.”

然而門字一詞，對於美國人而言，除了 “door” 之外，更有不同用詞，例如：歷史上著名的一水門 (Watergate)。水門乙詞源起 1970 年的美國。當時時任總統尼克森 (Richard M. Nixon) 為爭取連任，竟派人至競爭對手民主黨總部，水門綜合大廈 (Watergate Complex)，以非法手段進行竊聽；案件爆發後，尼克森總統遭到彈劾且外界爭議聲浪不斷，遂於 1974 年請辭下野，成為美國建國史上首位任期未滿便請職下台的總統。此後，“gate” 一詞，在字源發展 (etymology)，便形成字尾字根

(suffix)，用以形容並嘲諷美國相關政治醜聞案件，例如前總統柯林頓與白宮實習生陸文斯基 (Monica Lewinsky) 的性醜聞案，便被稱為 “Lewinskygate”，以及現任川普總統沸沸揚揚的「通俄門」風暴 (Russiagate)。

具象概念的門，在中譯英的過程，則隨其語境差異而有所不同。雖然中文翻譯皆稱作「門」，但其所相對應之詞組 (counterpart) 則有很大的分野，除了上述 “door” 與 “gate” 外，更有多種不同之可能。例如：逃生門應譯作 “emergency exit”；而車站與遊樂園入口處常見之「旋轉閘門」，其英文則為 “turnstile”。

除此之外，在語言發展的過程，詞彙用法亦常從具形物像，援引轉化成抽象概念，亦即修辭學上所稱之隱喻 (metaphor)。例如：大廈、百貨公司入口常見之旋轉門 (revolving door)，使用於政治學上，即由具象概念的門，轉喻描述公務員離職後利益迴避的問題，亦稱之為「旋轉門條款¹」。

另外一個與門有關且為語言學習者所熟習的詞彙便屬「羅生門」。然而羅生門與

上述美國嘲諷之門有所不同；羅生門一詞，乃源自於著名日本作家芥川龍之介筆下之短篇小說一羅生門（日語：らしゅうもん），羅馬拼音為 rash ō mon，發音與中文門（mén）之發音相近，足見字源受中華文化影響；而此處之門，係指京（宮）城外廓之正門。其後因導演黑澤明拍攝之同名電影²而著稱，而羅生門乙詞亦因影片中當事人與目擊者對於謀殺案情之迴殊描述與懸疑猜忌之氛圍，而轉喻為「對同一件事，因立場不同而說出不同事實之歧異情形」。

三、如廁文化比一比

廁所乙詞，台灣早期多譯為“WC”，即為“Water Closet”之縮寫（abbreviation）。該用法始於十九世紀後期，當沖水馬桶剛發明時，為了與茅廁（earth closet）區隔而發展出的詞彙，實際上現今歐美國家已不再該詞彙稱呼廁所，而廁所乙詞，亦隨其地域不同，而有多元翻譯。例如：家中廁所是“bathroom”，而公共廁所多譯為“restroom”；依照性別可細分為男廁（men’s room）與女廁（ladies’ room）。近年隨著性別平等教育推廣，

「性別友善廁所（all-gender restroom/gender-neutral restroom）」之設置亦隨之普及，廁所空間不以生理性別作為區隔，使各性別皆可安心如廁。除此之外，飛機上的盥洗室是“lavatory”，而“powder room”則是名符其實的「化妝」室，僅限女性同胞使用。另外 toilet 一詞，在英式英語與美式英語有顯著差異；在英國，toilet 指的是廁所，例如：公共廁所，在英國稱之為 public toilet，然而在大西洋彼端的美國，toilet 則是指廁所內的「馬桶」本身。

見微知著，從日常生活必備的馬桶，更透露出中西文化內蘊之分歧。以美國電影「王牌天神（Bruce Almighty）」為例，當劇中會自行如廁的小狗（Sam）將馬桶坐墊掀起，模仿男性站著上廁所時，使用完馬桶便轉身離開。飼主問牠是不是忘了什麼？Sam旋即跑回廁所將馬桶坐墊放下，而飼主對它說“Good boy! There are girls in the house, huh?”，顯見西方文化對於家中女性成員的尊重。而中西賦予性別社會價值的差異，從日常生活每天使用的馬桶可見端倪。在歐美國家，性別平權思想是主流，待人處事以平等尊重為

原則，因此在家中，馬桶的「待機位置」處於馬桶坐墊「平放」狀態，表達西方文化對於家中女性成員使用權的尊重；反觀東方文化，因父權思想與重男輕女價值觀念根深柢固，因家中無小便斗（urinal）設置，因此在男女共用的馬桶使用上，傾向於以男性為主體考量，故處於掀起狀態，顯見中西文化內蘊的差異。

除此之外，馬桶依日常使用方式不同，可區分為坐式馬桶（toilet）與蹲式馬桶（squat toilet）。因西方家庭僅使用坐式馬桶，故又稱之為 western-style toilet，而蹲式馬桶，則在東方較為普及，例如日本，便以「和式お手洗」指蹲式馬桶，並用漢字「洋式³」命名西式廁所作為區隔。另外在伊斯蘭文化，廁所使用，亦因生活習慣差異而發展不同風情文化。例如：在伊朗的公共廁所，男廁內並未設置小便斗，僅有蹲式馬桶，因此不論男女，均須以蹲姿如廁，且廁所內備有水龍頭及水管，以方便如廁後洗滌。這也反映出何以穆斯林只以右手進食，且絕不使用左手與他人握手的習俗，蓋因如廁過後，須以右手握取水管，左手清理身體的緣故。

四、甘地桿弟有學問

Homophone（同音異形異義字）是各語言普遍存在的有趣現象，正因發音相同，聽者若不注意上下文關係（context），便容易產生誤解，例如：“When Linda saw her first strands of gray hair, she thought she’d dye. Therefore, she went to a hair salon.” 此處動詞 dye（染髮）與 die（死亡）為 homophones，發音同為 [da]。乍聽之下，琳達首度看到自己的一綵白髮，可能產生的念頭有「真想死」，或是「去染髮」等兩種可能性；而其後出現的（hair salon）限定文義內容的判讀，消弭了語義的模擬兩可（ambiguity）。類似的 homophones 在文學中亦常形成 pun（雙關語），增添不少文字的趣味與風貌。

中文裡亦不乏 homophones 的例子，例如：「甘地」與「桿弟」，兩者發音相同，意思與字形迥異，更分別代表了不同的修辭風格；以「甘地」為例，甘地一詞英文寫法為 Gandhi⁴，英譯中之過程採取“音譯（transliteration）”方式，僅翻譯其聲音；反觀「桿弟（caddie）」，則涵括了聲音 [ˈkæd] 以及字義 “a person who carries the equipment for

someone who is playing golf (高爾夫球球童)”，屬於音義合譯詞 (semantic transliteration)。

事實上，此類外來語 (loanword) 屬於新事物之範疇，在譯入語 (target language) 中泰半不存在，故向來以音譯為優先；當社會對於新詞所代表的新觀念逐漸熟稔，便會從音譯發展為意譯，再轉化為直譯 (literal translation)。例如：AIDS 之譯法⁵，便從最初音譯的「愛死病」，發展成為意譯的「先天性免疫不良症候群」，到現今普遍為人所使用的直譯詞「愛滋病」。

另一個有趣的語言現象則是關於跨文化間職業性別的預設立場與刻板印象 (stereotype)。就英文形態學 (morphology) 為著眼，“busboy (餐廳打雜小弟)”、“bellboy (行李服務生)”、“footman (男僕)”及“doorman (大門接待)”這類詞彙，因內含“-boy”、“-man”等陽性字詞 (masculine) 結尾，不難判定其預設性別立場為男性；反觀其他職業名稱，如前述“caddie”，字形學內並未暗示 (implication) 其職業性別，然而在英譯中之過程，便直接判定選擇陽

性概念名詞之「弟」，而非「妹」。類似例證如泊車小弟 (valet)，蓋因上述職業其主要參與者多半為男性所致。

然而隨著性別主流化 (gender mainstreaming) 觀念崛起，性別平等 (gender equality) 議題亦融入日常語言之中，並由陽性名詞衍生出相對應之陰性詞彙 (feminine)，例如：與前述 busboy 呼應之“busgirl (餐廳打雜小妹)”，或是由 fireman 轉變成的“firewoman (女消防員)”，其後更衍生出不帶任何性別色彩的中性語彙 (neuter)，諸如：firefighter (消防員)、chairperson (主席)，以及“politically correct language”的中立語言，藉此避免因個體差異 (如：性別、種族、宗教、身心障礙等) 而產生歧視 (discrimination) 或不滿；價值觀念的轉變，在在主導了語言內涵的發展與演進。

五、先生女士照過來

橫互各語言普遍存在且極富特色的語言表達型態 (genre) 之一便是 honorific (敬語、尊稱)。敬語係指「用以表示尊敬之稱號或用語」(an expression or title that is used to show respect for the

person you are speaking to) 尊稱，例如：中文裡的「先生」或日文中的「桑 (さん)」；這樣的稱謂同時透露出說話者與聽話者間，社會階級或親疏遠近的關係，對語言表達是否合宜得體有絕對性的影響，而敬語的複雜程度，又因風俗民情和語言文化發展而各異其趣。

在英文之中最常使用的敬語是“Mr.”、“Mrs.”和“Miss”，其後對於「婚姻狀況不明」或「不願提及婚姻狀況」的女性，又發展出“Ms. (女士，發音 [m z])”的彈性詞彙。此外，在語言序列中，常因敬語選擇的不同而有所變化。例如中文翻譯同為「先生」之英文敬語有“Mr.”、“Esquire”與“Sir”。而 Mr. 使用於姓氏 (surname) 之前；而 Esquire (先生，常簡寫為 Esq.)，則常見於英式英語，用於信函或正式文件且限定於姓名之後，例如：Bill Smith, Esq.；而 Sir 意指先生時可獨立存在，不需連結姓名，而上述三者僅能則一使用，不得同時存在。

源自拉丁語系的西班牙文亦存在雷同用法，例如：Señor (先生，縮寫為 Sr.)、Señora (女士或太太，縮寫為 Sra.)，以及 Señorita (小姐，縮寫為 Srta.)。而其

稱謂語序置於姓氏之前，例如：Señorita López (羅佩茲小姐)，與前述“Mr.”與“Mrs.”之用法相同；然而不同於英語之處在於：上述西班牙文敬語可獨立存在，不受限於「與姓名連動」之規則，而該用法則趨近於英文中之 Sir 或 Madam (女士)。此外西班牙文學名著「唐吉軻德」與傳奇人物「唐璜」也與敬語密不可分；唐吉軻德的原文為 Don Quijote，而“Don”在西班牙文之意即為「先生」，其用法類似英文中的 Uncle 和 Aunt，必須置於名字 (first name) 之前。早期該著作進入中文世界時採取直接音譯，然若考量 Don 之西文原意，則應該翻譯為「吉軻德先生傳」，較為貼切；而語言使用乃約定俗成，故「唐吉軻德」與「唐璜」用法因襲至今，已成為眾人熟知之語彙。

另外一個值得探討的議題則是有關西方姓名之翻譯模式。以海軍官校為例，交換學生多來自中南美洲，其中文姓名，乃由其姓氏音譯而來，且多半選擇與中文姓氏發音類似之字詞作為首字母，例如：巴冶 (Balle)、梅夕亞 (Mejia)。倘若不解其義，而直呼「巴」同學或是「梅」同學，則恐貽笑大方。

欲了解外國姓名構成，首先必須對其文化有所認識。以阿根廷著名足球選手梅西 (Messi) 為例，其全名為 “Lionel Andrés Messi Cuccittini”。拉丁美洲文化深受天主教信仰 (Catholicism) 影響，因此在命名時，多半會有兩個或兩個以上的 “教名 (Christian name)”，並以第一個教名為主；而倒數最末兩節為父母親姓氏，倒數第二節為父姓，最後一節則為母姓，其序列結構為「教名＋父姓＋母姓」。而「梅西」實際上是父姓的中文譯名，而其姓名翻譯方式亦可採「首教名＋父姓」之模式，稱呼其為「利昂內爾·梅西」。

反觀英語命名，則顯得單純許多，以美國前總統喬治·布希為例，其姓名全銜為 “George Walker Bush”，其序列結構為 “first name＋middle name＋surname (名字＋中間名＋姓氏)”，中間名常以首字母縮寫 (initial) 呈現，例如：“George W. Bush”，且命名時可能會有多個中間名存在之可能。從姓名著眼，亦可窺得不同文化對於命名文化之豐厚內涵，同時增添了語言學習之意趣。

六、文化常識大考驗

電影或影集之命名，常與文化緊密相連，若僅從文字內容片面解讀，未深入探究其背後之文化深意，恐流於膚淺且無法理解其弦外之音與文字未竟之語 (connotation)。中文古諺常云：「舉頭三尺有神明。」類似數量詞概念之文化，亦存在於美語之中，例如美國著名影集 “Six Feet Under (六呎風雲，或譯作「六呎之下」)”，內容主軸環繞喪葬文化，字面意涵並未直接提及殯殮字眼，但美國喪禮文化中，棺木下葬之深度即為地下六呎，因此影集標題無需特別載明，美語閱聽大眾便可領會其義。

其他類似例證，則常見於各國政治中心，儼然形成地標，不需言喻，便可意會。例如：美國影集 “West Wing”，中文翻譯為「白宮風雲」，原因為何？若就字面意思探究，“West Wing”一詞係指建築物之「西翼」，而此處則直指美國白宮 (White House) 之西側建築，其主體為美國總統辦公室 President’s office (亦即「橢圓形辦公室」the Oval Office) 及高級幕僚辦公區所在，因此影集以 “West Wing” 命名，影集內容從白宮西翼政治運作心臟地帶，探討當前或近代政治問題；反觀 East

Wing (東翼) 則涵括了第一夫人及其幕僚辦公室，亦是白宮電影院之所在。

有趣的是，白宮門牌號碼也曾被拿來大做文章，例如電影「火線悍將 1600」，其故事情節便是敘述在白宮所發生之兇殺案件。該英文片名為 “Murder at 1600”，而白宮確切地址便是「賓夕法尼亞大道 1600 號 (1600 Pennsylvania Avenue NW in Washington, D.C.)」，因之，此處 “1600” 指的並非時間，而是地點。類似用法亦見於其他國家，例如：以 “Number 10” 或是 “Downing Street” 來代稱英國首相的辦公室 (Prime Minister’s Office)，因其坐落於「唐寧街十號 (10 Downing Street, London, SW1A 2AA)」，該建築為喬治亞式建築設計，典雅樸實的黑色木門上，點綴著純白色阿拉伯數字「10」，成為體現英倫風華的知名地標 (landmark)。

七、結論

語言發展與歷史文化休戚相關，語言學習者除了應熟稔字詞精確用法與掌握使用情境差異外，更應對其文字發展內蘊熟稔領略，方能洞悉語言精髓，真正學好語言。而在教學場域，施教者除應教育學習者語

言基礎常識之外，對於語言背後衍生之文化意涵與民情風俗，更應深入剖析，使學習者融會貫通，除可增添學習樂趣外，更可協助學習者知其然，並「知其所以然」。

- 依我國「公務員服務法」規範：「公務員於其離職後三年內，不得擔任與其離職前五年內之職務直接相關之營利事業董事、監察人、經理、執行業務之股東或顧問。」，上揭規定即為旋轉門條款。
- 電影「羅生門」改編自芥川龍之介短篇小說「竹藪中」，而非「羅生門」一書。
- 日本西式廁所形態多為「坐浴桶」廁所，亦即免治馬桶 (bidet-style toilet)，在西方國家並不普及。
- 原文為印度古吉拉特語 (Gujarati)。
- 〈品牌翻譯的跨文化策略—兼論外來語的音譯〉，86-87。

參考資料

- Christian name. Retrieved June 08, 2015, from https://en.wikipedia.org/wiki/Christian_name
- Crystal D. (2008) A dictionary of linguistics & phonetics. Blackwell Publishing.
- Dog in the bathroom. Retrieved June 03, 2015, from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FR7Ma8BVzKM
- English-Chinese Language Dictionary. (2000). Harper Collins Publishers.
- Flush Toilet. Retrieved June 01, 2015, from http://en.wikipedia.org/wiki/Flush_toilet
- Homophones. Retrieved June 03, 2015, from https://englishwithlinda.wordpress.com/english-is-funny/funny-and-punny-fun-with-homophones/
- WC. Retrieved June 01, 2015, from http://www.cw.com.tw/article/article.action?id=5065086#
- 蔣依芳，《手繪伊斯蘭世界》(台北：貓頭鷹出版，2013)，98。
- 具慶書，《你所知道的英語常識都是錯的》(台北：希望星球語言出版，2011)，233-234。
- 吳錫德。〈品牌翻譯的跨文化策略—兼論外來語的音譯〉。《淡江人文社會學刊》No.27 (九月號，2006)：86-87。